

卖废车协议 汽车抵押买卖合同(通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卖废车协议篇一

借款方(即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贷款方(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借款条例》、《合同法》规定特立此合同，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质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自己名下(有处分权)的牌照号发动机号向乙方作质押。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借款大写(小写：)。

第三条 借款用途

第四条 借款月利息。

第五条 借款期限月至

第六条 还款资金来源和还款方式

第七条 保证条款

- 1、甲方到期不能偿还乙方的借款，乙方有权对质押物进行处理，甲方到期如数偿还了乙方的借款及利息，乙方将质押物退还给甲方。
- 2、甲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用于非法活动。
- 3、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乙方的借款本金利息。

第八条 双方自愿通过公正处对借款合同进行公证，公证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借款期内，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偿还借款本息，逾期 天以内的，按 一日收息和综合费用。
- 2、借款合同到期后，没有按时偿还乙方的借款，也没有提前和乙方协商续签借款合同和续交下月的利息和综合费用，乙方可凭本合同和公证书对质押物进行处分(销售)以偿还借款及利息，或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甲方不得提出异议并承担乙方因借款合同引起的费用，包括律师费、起诉费、执行费、交通等费用。
- 3、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双方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强制执行。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

字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卖废车协议篇二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_____车____辆，车号为_____；产地：_____；型号：_____；发动机号码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颜色为_____；卖给乙方，价格为_____（大写：_____）。

二、甲方必须保证此车无盗抢，无诈骗、无经济纠纷，无私自改动车架号和发动机号，如有盗抢、诈骗、经济纠纷、私自改动车架号和发动机号，甲方给退车退款。

三、付款方式：乙方首付购车款_____元整，剩余_____元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购车款。如到期未能付清，甲方将车收回。更名、过户费用由 甲方承担。

四、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该车所出现的欠费、手续不全、违章、违法、交通事故、闯红灯等一切事宜由甲方负责承担；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后该车所出现欠款、违章、违法、交通事故、闯红灯等一切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五、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给乙方该车以及该车的全部真实、有效的证件以及缴税、费凭证。甲方应保证交付前该车的维护正常，手续完整。

六、甲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出现事故由甲方负责，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后由乙方负责。

七、乙方违反本合同，定金不予退还；甲方违反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定金数额的违约金。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签字之时起生效，事后如有纠纷，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xx年xx月xx日

卖废车协议篇三

1、甲方未按时交付车辆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逾期交付车辆之日起至实际交付日止按车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交付车辆超过1月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如乙方已交付定金的，甲方应双倍返还定金；未交付定金的，按车款的 %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支付车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逾期付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应付款项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超过1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可将乙方原订购车辆另行出售。乙方交付定金的，乙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乙方未交付定金的，按未车款的 %支付违约金。

3、甲方交付的车辆规格型号与约定不符的，或者车辆的配置

等与广告宣传有出入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更换。甲方难以更换或未能在乙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更换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承担未能交付车辆的违约责任。

4、乙方在使用后发现车辆不符合说明书或已明示的质量标准，情况属实的，有权要求甲方承担无偿修复、补偿损失或减少价款的责任。

5、乙方在使用后发现车辆质量问题与甲方发生争议纠纷的，经具有法定资质的汽车检验机构鉴定，车辆确实存在设计、制造缺陷，由此缺陷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乙方有权选择要求甲方或生产厂商赔偿。如乙方要求生产厂商赔偿的，甲方有协助乙方的义务。

6、甲方明知车辆存在严重瑕疵而未告知乙方的，或以误导欺骗方式销售车辆的，乙方有权要求更换车辆或选择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7、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按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或适用定金条款。

8、任何一方遇到以下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如水灾、风灾、暴风雪、地震等恶劣灾情；社会动乱、政府禁令或重大事故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说明。

卖废车协议篇四

腾款方(即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贷款方(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

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借款条例》、《民法典》规定特立此合同,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质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自己名下(有处分权)的牌照号发动机号向乙方作质押。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借款大写(小写:)。

第三条 借款用途

第四条 借款月利息。

第五条 借款期限月至

第六条 还款资金来源和还款方式

第七条 保证条款

1、甲方到期不能偿还乙方的借款,乙方有权对质押物进行处理,甲方到期如数偿还了乙方的借款及利息,乙方将质押物退还给甲方。

2、甲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用于非法活动。

3、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乙方的借款本金利息。

第八条 双方自愿通过公正处对借款合同进行公证,公证费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借款期内，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偿还借款本息，逾期 天以内的，按 一日收息和综合费用。

2、借款合同到期后，没有按时偿还乙方的借款，也没有提前和乙方协商续签借款合同和续交下月的利息和综合费用，乙方可凭本合同和公证书对质押物进行处分(销售)以偿还借款及利息，或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甲方不得提出异议并承担乙方因借款合同引起的费用，包括律师费、起诉费、执行费、交通等费用。

3、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双方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强制执行。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卖废车协议篇五

供方(乙方)： _____

根据《xxx民法典》及《xxx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机械设备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设备名称、价款及支付方式

设备名称、数量、价款： _____

随机技术文件

每一单台设备在交货时均应随机提供详细的安装手册、操作和维护手册、使用和保养说明书、易损配件目录等一切与该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

随机配件、专用工具：

乙方应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以方便甲方进行设备的正常安装、调试及使用。

付款方式：_____。

2、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定后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本合同项下全部机械设备。

3、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将全部设备运至甲方书面告知的指定地点并交付甲方，乙方需承担货物在甲方接收之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4、质量保证及标准

质量保证期，自设备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乙方保证按照以下国家、行业相关安全和质量标准及厂家技术文件的要求，进行设备安装、保养，确保设备在其使用寿命期内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各项技术指标，能够正常运转。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保修。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及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影响正常安全运行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5、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_____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_____